

牡丹江市妇幼保健院（牡丹江市妇女儿童医院）妇幼保健保洁及庭院物业管理服务项目中标（成交）明细

牡丹江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受牡丹江市妇幼保健院（牡丹江市妇女儿童医院）委托，采用竞争性谈判进行采购妇幼保健保洁及庭院物业管理服务项目（项目编号：[231001]MDJZC[TP]20230001）项目，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及中标（成交）结果如下：

一、合同包1（妇幼保健保洁及庭院物业管理服务项目）

- 1.1、中标（成交）供应商：大庆万家和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 1.2、中标（成交）总价：844,450.00 元
- 1.3、中标（成交）标的明细：

服务类

品目号	品目名称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期限	服务标准	单价（元）	数量	单位	总价（元）
1-1	物业管理服务	牡丹江市妇幼保健院	<p>服务范围1、负责医院所属区内的所有室内、外环境卫生保洁、维持、清扫。2、负责医疗垃圾暂存室和生活垃圾房的管理，负责医院内的医疗及生活垃圾收集、称重、转运、交接等工作。医疗废物、医疗废液做好集中分类分拣与存放，做好称重、记量、表格汇总、按月递交，并做好暂存点及集中存放点的清洗、消毒工作及记录。3、负责各楼层、各科室厕所、楼道、通道的各种玻璃（含窗口玻璃）、门、窗、窗台、防护栏、墙面、地面、天花板、单机空调、空调出风口、消防送(排)风口、排气扇、灯具、床单元、床头柜、病人储物柜内外、家具(病区用等家具)桌面及抽屉内外、面盆、洗手池、浴具、便池(含大、小便池)、马桶、窗帘、围帘拆装、桌椅、扶手、宣传栏(物)、墙柱、设施设备、电器、电梯所有物表等清洁卫生和消毒保洁工作。4、负责各公共及辅助设施(候诊椅、栏杆扶手、洗手池、宣传栏、消防栓、植物、休息椅、灯具、天花板及饰物、垃圾桶等)及停车场、花盆、医院外环境等清洁保洁工作。5、负责轮椅、病人推车、担架、病历柜、病房各种木制家具和抽柜内外等及各种非医疗设备设施的清洁保洁消毒。6、负责室外、室内PVC地面、瓷砖地面、道路的定期保养，包括定期打蜡、喷磨、刷洗、补蜡、集中消毒等工作。7、负责各类突发事件的应急清洁卫生和消毒保洁工作，负责送开水、用消毒液拖地及更换垃圾袋。8、负责双休日、节假日、夜间全院内的特殊区域清洁卫生和消毒保洁工作。9、保洁过程中发现水、电、消防设施损坏及时报告医院相关部门，同时配合院方做好各项创建活动和检查前大清扫，完成突击、抢险等应急安全保障。10、负责按市政和医院相关科室安排进行灭“四害”、防疫、消毒、“门前三包”、“公厕革命”、“创建文明城”、爱卫、文明指数测评、城乡环境综合整治、健康生活创建等环境卫生工作。11、负责生活垃圾及医疗废物（支持全年医废在线监管系统使用）收集、转运管理工作。12、具备处理突发公共卫生或其他突发事件的人力储备。13、负责冬季庭院、楼顶平台的积雪清理、外运工作，庭院结冰清理；冬季庭院、通道防滑防摔措施工作。14、负责庭院雨水扫除清理，防汛期沙袋排布、排水出口疏通等防汛工作。15、负责总院免费停车场管理工作，停车场设施、设备维修、维护工作。16、负责楼体外墙清洁维护及非法小广告清除工作。17、负责儿童医院、总院花坛、花池的绿化工作。18、负责全院被服收取、送洗、下发工作。</p>	<p>总体要求1、具备完成所有服务范围和保洁及庭院物业日常维护、医院感控、业务管理等项目，医院正常、安全运营所需的人力储备；提供的工具、耗材、设备符合国家相关规定，且经正规渠道采购。2、应定期对员工进行职业培训和考核，教育员工爱护公共财物，礼貌服务，日常工作中使用文明用语，遵守医院服务标准和要求。3、物业管理工作中，完善节能管理制度，厉行节约用水、用电，加强维护和巡查，消除不必要的能源消耗。4、由于医院保洁服务的特殊性，需接受医院感染管理开展定期/不定期的培训，并通过医院感染管理考核。5、中标供应商不得在合同期限内将本项目的管理权转包或分包。6、中标供应商须严格按照标准化的操作程序、完善的培训体系和质量控制体系完成本项目，以保证本项目安全、高效、有序和有计划地运转。7、中标供应商有责任配合采购单位接受上级领导部门的监督、检查，并提供必须的资料。8、中标供应商为本项目安排的各类工作人员在工作期间及上下班途中发生的疾病和人身安全、安全责任事故、劳务纠纷等都由中标供应商自行负责，采购单位对此不承担任何的责任和义务；因违反卫生健康相关行业管理法律法规造成上级部门处罚等情况，所产生的一切后果均由中标供应商承担责任。9、中标供应商为本项目提供的所有服务符合现行的强制性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10、本项目涉及产品采购且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清单中的产品，中标供应商提供的该产品须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11、中标供应商加强对本方人员用水、用电、设备、机器、工具等安全使用和操作培训；加强对本方人员“四防”安全教育；加强对本方人员个人防护培训指导和日常监管；加强对本方人员劳动技能培训指导和日常安全监管；加强特殊岗位和特殊操作的管理和培训等。凡是由以上等诸多原因引起的中标供应商人员身体、精神等损害，中标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与采购单位无关；凡是由中标供应商原因造成其他人员，如医护人员、患者、患者家属等的身体、精神损害，由中标供应商承担所有法律责任。12、如采购单位工作场所变化，且服务面积变化在±3%以内，中标供应商仍负责变化后工作场所的所有保洁服务和庭院物业管理。负责医院改造装修期间的保洁工作（包括原安全局装修改造后的保洁工作），儿童医院搬迁原安全局后，有序进行工作衔接，不得影响工作质量。</p>	按照国家标准及采购人招标文件要求的服务标准执行。	844,450.00	1.00	项	844,450.00	

